

无心法师

◆ 第二卷 ◆



无心出山，再历爱恨痴缠；白琉璃登场，牵引前世今生。

跨越千年，为爱降魔
民国捉妖记！

战火硝烟的流离时代，心怀鬼胎的探秘之旅。





无心法师

尾罗
作品

Wu Xin
The Monster Killer

◆ 第二卷 ◆

流离时代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无心法师.2 / 尼罗 著.

—武汉:长江出版社,2015.9

ISBN 978-7-5492-3565-0

I. ①无… II. ①尼…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93784 号

本书由尼罗委托天津漫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正式授权长江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中文简体版本,并取得其他衍生授权。未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无心法师 第二卷 / 尼罗 著

出 版	长江出版社 (武汉市解放大道 1863 号 邮政编码:430010)
出 品	漫娱文化 (湖北省武汉市积玉桥万达写字楼 11 号楼 19 层 邮政编码:430060)
出 版 人	别道玉
选题策划	长江出版社青春动漫编辑室
市场发行	长江出版社发行部
E-mail	cjpub@vip.sina.com
责任编辑	钟一丹
装帧设计	Yvonne
印 刷	深圳市鹰达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mm × 1120mm 1 / 16
印 张	17
字 数	22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92-3565-0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联系本社退换。

电话:027-82927763(总编室) 027-82926806(市场营销部)

目录

CONTENTS

137	118	103	085	077	063	050	038	019	006
第十章	第九章	第八章	第七章	第六章	第五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一章
地堡	未遂	离散	马老爷	揣测	恋爱关系	野火春风	白琉璃	大家族	马家姐弟

150	第十一章	狗咬狗
160	第十二章	蛇的面目
169	第十三章	孤独的猎人
182	第十四章	伊凡的爱情
190	第十五章	魂兮归来
207	第十六章	马英豪之死
219	第十七章	离开山林
231	第十八章	复仇
240	第十九章	爱情与生活
252	番外	无心和白琉璃

无心法师

尾罗
作品

Wu Xin
The Monster Killer

◆ 第二卷 ◆

流离时代

他们的爱情不很完美，但足够他陪伴她一生，最终也无悔。

凡马

目录

CONTENTS

137	118	103	085	077	063	050	038	019	006
第十章	第九章	第八章	第七章	第六章	第五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一章
地堡	未遂	离散	马老爷	揣测	恋爱关系	野火春风	白琉璃	大家族	马家姐弟

252	240	231	219	207	190	182	169	160	150
番外	第十九章	第十八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六章	第十五章	第十四章	第十三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一章
无心和白琉璃	爱情与生活	复仇	离开山林	马英豪之死	魂兮归来	伊凡的爱情	孤独的猎人	蛇的面目	狗咬狗

第一章 马家姐弟

一九四三年秋，上海。

无心在一座无名荒山里度过了整个夏季，因为荒山里人少食多。在长达三个月的时间里，他吃了很多田鼠与蝙蝠，唯一一次遇到不幸，是睡觉的时候被野猪啃了一口。

夏季结束之后，山里的天气渐渐变得不适宜人居，于是他拎着一只帆布旅行袋下了山。有车坐车，有船坐船，他糊里糊涂地到了上海。抗日战争打了六年，战况很不分明，到处都不太平，倒是大都会里更安全。在一间小小的公寓里面，无心找到了容身之处。

一套公寓共有三间房屋，分别出租给了三位落魄的单身汉。一位是个小犹太，没有国籍；一位是个老白俄，没有祖国；无心作为第三位，没有财产。

去年他也曾经挣到过一大笔款子，可是他的人生无边无际，简直无法计划经营，所以采取了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活法。如今将仅有的一点余钱交到房东手里，他拿着钥匙进了自己的小房间。一丝不苟地关上房门，他慢慢坐在吱嘎作响的铁架子床上，终于是一无所有了。

房里有个小洋炉子，炉膛里面挺干净，显然是三季没用过了，就等着入冬。无心虽然在山里混了许久，但是并未和现实社会脱节。战事日益激烈，煤炭一天一个价钱，凭着他的资本，连饭都吃不上，怎会有钱买煤？

无心一想起自己的衣食住行，就恨不得钻进地下，效仿蟒蛇冬眠。一动不动地坐在床上，他没有呼吸也没有表情，甚至心中都没有心事。怔怔地望着前方白墙，他百无聊

赖地消耗着无尽时光。

木雕泥塑似的从下午坐到翌日晚上，最后还是难耐的饥饿催动了他。他懒洋洋地站起身，心想单是坐着也不成，还是得行动，还是得设法过冬。

摸黑走过去打开电灯，他把一只手举到了小灯泡前。长久的忍饥挨饿让他消瘦了，然而皮肉并未干枯松懈，而是渐渐硬化，似乎要与骨骼融为一体。在灯光下，他单薄的手掌呈现出了蜡质的半透明。缓缓地把另一只手也抬起来，他往墙壁上投了个手影。影子大鹏展翅，是只雄鹰。自得其乐地笑了一下，他又双手合作，映出了一只模模糊糊的狗头。

然后把手伸进怀中，他摸出了一张纸符。轻轻一拍电灯开关，他在骤然降临的黑暗中捏住纸符两端，“嚓”的一声撕成两半。一股子寒气随着破裂声音蹿上他的鼻端，他的小喽啰在黑暗中幻化出了影子。

小喽啰看起来只有八九岁大，白衬衫背带裤的小学生打扮，衬衫很白，所以显得胸前一摊鲜血很红，一侧的耳朵脖子也是血肉模糊，永不愈合。

他叫小健，放学的路上不听话，跑到大马路上跳舞给保姆看，结果一辆电车刹车不及，当场把他碾死。大千世界，无奇不有。他也算是一奇，死后竟成了个漂泊无依的魂，并且结结实实魂魄不散。作恶的本事他没有，恶作剧的主意却是层出不穷。一个礼拜之前，他竭尽全力地搬运了一点火苗，想要去吓无心一跳，结果反被无心当成试验品练了手。无心花了十年时间学画符，成绩相当之差，但还是把他封在了一张纸符里。

七天之中，无心忙着找房安身，只能忙里偷闲地偶尔放他出来，当他是小朋友。小健很不愿意被他关押，可还是立刻就认他做了大哥，因为无心看得见他，能和他说话。自从他被电车轮子碾过之后，已经连着两年没人理睬他了。

将一只血迹斑斑的小手拍向无心的大腿，小健仰起头笑嘻嘻：“大哥哥，你有房子住了？”

小手只是一个凄惨的影子，还停留在横死时的模样。畅通无阻地掠过了无心的身体，只留下一抹似有似无的寒意。

无心转身走到了小窗户前，推开窗扇探出脑袋。窗下是一条繁华的小街，油炸臭豆腐的味道一直向上冲到三楼，冲进了他的鼻端。

小街对面矗立着一座巍峨的大厦，从无心的角度望出去，可以看到无数灯火通明的后阳台。大厦里面也是公寓房子，不过价值极高，非得阔人才有资本入住。有女仆站在阳台里面淘米择菜，也有老爷少爷坐在阳台上读报喝茶。无心嗅着空气中似有似无的饭香，忽然起了劫富济贫的心思。

当然，凭着他的本领，去打劫肯定是不成。扭头看了看飘在自己肩上的小健，他心中像开水冒泡似的，咕嘟咕嘟地起了坏主意。弯腰从墙角捡起前任租客留下的空酒瓶，他把酒瓶横放在窗台上一转。酒瓶原地转过几圈之后，细长的瓶嘴向窗外定了方向。无心顺着瓶嘴一瞧，正看到了一面紧挨着后阳台的大玻璃窗，窗子没有拉拢窗帘，可见里面灯光辉煌，正是一户很富足的人家。

无心点了点头，心想：“就是它吧！”

与此同时，对面楼中享受着辉煌灯光的马家姐弟，莫名地一起打了个冷战。

马家姐弟是一对龙凤胎，当初他们的母亲怀孕之时，有经验的老妈妈看了她的形容举止，都认定腹中该是一对双生女。不料其中一位比较狡猾，居然在胎里男扮女装。马老爷偶然灵感发作，提前为女儿们拟出了一对野心勃勃的名字。及至孩子出世，真相大白，他一时失落，索性将错就错；于是女婴理直气壮，大名叫做赛维，是要赛过英国女王维多利亚；男婴含羞带愧，大名叫做胜伊，是要胜过英国女王伊丽莎白。

马家在北京城中也算大户，成员十分复杂。赛维和胜伊因为是同胞的姐弟，所以在大家庭中分外亲近。时光易逝，转眼间他们进入了青春发育的时期，虽然生活优渥、营养充足，但是统一消瘦得如同野狗一般。赛维升入比利时女中，成绩介于平凡与糟糕之间，唯一的事业是舞动着两条细胳膊打排球，没有男朋友，只有女朋友。而胜伊尽管体态几乎类似豆芽，却有一颗早熟又骚动的心灵，常年在各大女校门口徘徊。可惜凭着他小鸡崽子似的风采，根本不能打动少女的芳心。以至于他在女校周边踏破铁鞋，不但一点罗曼史都不曾发生，反倒落下了个不甚光彩的外号，人称马浪蹄子。

这样一对无人问津的姐弟，浑浑噩噩地混到中学毕业。从此无所事事，越发游手好闲。在家里混了一年半载，他们合谋向父亲敲了一大笔钱，以探望姑母为名离开北京，跑来了上海。

此刻坐在吊灯下的羊毛地毯上，赛维正在和胜伊算账。两人在上海肆无忌惮地挥霍了一阵子，如今闹起了经济危机。赛维自认为比胜伊更有头脑，于是想要和他分家，从此各花各的，谁先空了手，谁就回北京去。反正公寓房子是租了半年整，足够他们住了。

赛维剪着齐耳的短发，头发先前是烫过的，剪过之后还可以看到焦黄的发梢。穿着长裤盘腿而坐，当着自家兄弟，她大模大样地低头数钱。马家的孩子说起来是成长在锦绣丛中，其实一个个见钱眼开，所受竞争的激烈程度，大概一般的孤儿院也望尘莫及。双目炯炯有神的盯着钞票，她嘴里一五一十地念念有词；胜伊伸着脖子，睁大眼睛去看她快速捻动的手指。

一时数清了数目，赛维俯身拿起铅笔，在白纸簿子上记下了一笔。记完之后她叹了口气：“娘在信里说，爸爸上个月给老四买了一件银狐斗篷。”

老四是指马家的四小姐，和他们不是一个娘，并且十年如一日地为敌。马老爷给四女儿花大钱，赛维和胜伊都嫉妒得眼红，并且全忘了自己也曾向父亲要过巨款，否则怎么可能如此舒适地跑来上海过生活？

赛维把钞票分成两部分，想要继续说话，不料在她开口之前，头顶的吊灯忽然一闪。两人一起抬了头，就听上方响起了嘶嘶啦啦的电流声音。而灯光稳定了不过几秒钟，随着声音又开始闪烁了。

赛维和胜伊全都没有生活的常识，不知道吊灯是犯了什么毛病，扬着脑袋就只是看。结果在短暂的黑暗之中，他们一起瞥到了屋角的小小人影！

猛然扭头望过去，随着电灯恢复明亮，人影却又消失无踪。赛维攥着一沓子钞票，张着嘴转向了胜伊。胜伊伸长了他的细脖子，一双黑眼睛睁得又圆又大：“姐，我们是不是……看见了什么？”

赛维向角落中又看一眼，角落空空荡荡，干干净净。

抬手揉了揉眼睛，她对胜伊问道：“我们眼花了？”

然后两人一起点头，承认自己的确是眼花。赛维恋恋不舍地攥着钞票，盘算着想要从胜伊的份里克扣一些。胜伊则是向她伸出了手：“姐，钱——”

话音未落，吊灯骤然全灭！

胜伊的手停在半路，同时就觉头顶寒气一闪。伴着电流的噪音，一圈灯泡此起彼伏地亮了又灭，灭了又亮。每当黑暗笼罩之时，就会有小孩子的身影在他们的视野边缘掠过。赛维和胜伊惊声尖叫抱作一团，一起趴倒在地。侧过头去面对了沙发四条短腿，他们猛地一抖，就见沙发下面影影绰绰的，现出了一个小孩子的下半张脸——尖尖的下巴，稚嫩的脸蛋，可惜一侧面颊血肉模糊，甚至露出了苍白的骨头。柔软的嘴角微微一翘，鬼脸向他们笑了。

赛维和胜伊怔了一瞬，随即发出了惊天动地的怪叫。一只灯泡在叫声中自动爆裂，“啪”的一声，碎玻璃碴四散飞溅，全落在了两个人的短头发上。

午夜时分，小健穿过玻璃窗子飘回了家。无心没有睡，正蹲在地上整理他的招牌幌子。小健围着他转了一圈，得意洋洋地开口笑道：“他们家里有一个大哥哥，还有一个大姐姐，现在正哭着呢。”

无心不置可否地一挑眉毛：“嗯。”

小健又道：“他们家里，满地都是钞票。”

无心抬头看着小健，笑了一下。

小健落在了他的头顶上：“大哥哥，我看你不大喜欢我。”

无心终于出了声音：“你要是个人，我就喜欢你了。”

他把破旧的布幌子折叠起来，继续说道：“我很久都没有和人交过朋友了，真想找个活人说话；不说话，让我摸一下也好。等我弄到了钱，我想养一条狗。小健，你要黑狗还是白狗？”

小健听了他的实话，心里有一点难过，低声说道：“花狗。”

无心一本正经地点了点头：“好，等我买够了粮食和煤，就养一条小花狗。”

无心起了个大早，洗漱过后穿戴整齐。房内墙上粘着一面缺了角的玻璃镜，他对着镜子左照右照。阳光还没有照进他的小房间，所以小健飘在镜子前，也想跟着他一起照一照。然而他看了半天，镜中就只有一个无心。

他很亲昵地抱住了无心的大腿，童言无忌：“大哥哥，你看起来像只妖怪。”

无心如今饿得皮肤蜡白，双目凹陷，的确是带了一点阴森森的妖气。咬着手指向下望着小健，他恨不能把自己吃掉。小健仰脸迎着无心的目光，随着阳光的强烈，他的影子越来越淡——毕竟只是一个魂，虽然莫名其妙的有点力量，但是力量终归有限。

无心对他实在是没什么感情，所以不假思索地尽说实话：“唉，你要是活的该多好。如果你是活的，我可以做你的父亲。”

小健也不是自愿去死的，所以听了他的话，幼小的心灵一阵悲凉。而无心很惋惜地俯视着他，两道眉毛蹙起来，是真心实意地在遗憾。

在把小健审视成一团灰扑扑的悲哀光团之后，无心夹起他那卷成一卷的布幌子，没心没肺地出门走了。

他所居的公寓位于三楼，夹着幌子刚刚下到二楼，无心就觉得身上寒冷，几乎有些不能忍耐。一转身返了回去，他决定换身衣裳。身上的一件僧袍，穿过若干年了，飘飘然的薄如蝉翼，唯一的作用是遮羞。平日扮成和尚模样，比较适宜他求生存；不过今天他目的明确，似乎暂且抛弃僧人身份也没关系。

掏出钥匙开了房门，他从旅行袋里掏出一身半新不旧的裤褂换上，顺便还在褂子口袋里摸出了几张零碎钞票。再次迈步出了门，他一鼓作气地跑下楼，在开始他的大事业之前，先在一处小摊子前买了一串臭豆腐干。臭豆腐干上面淋漓地涂了许多辣椒酱，

无心一边走一边小心翼翼地吃，染得嘴唇舌头都鲜红。末了穿过小街绕过大厦，他在大厦前门所对的马路边上坐下了。蔑绳上面还穿着两块臭豆腐干，他不忙着吃，先把自己那一面没有骨头的幌子摊在了身边地上，表明自己是个算命看风水兼降妖除魔的全才。

然后他继续吃臭豆腐干，吃得路人掩鼻子过。而马家姐弟忍着臭气，不动声色地围着他转了一圈，末了远远地停在了他的身后。

赛维与胜伊都是一宿未睡，脸上统一地生出了几个红疙瘩。两人本来就瘦，平日举止潇洒，还可算作弱柳扶风；如今一切风度全没有了，他们端着肩膀伸着脖子，像一对营养不良的乌龟，惶惶然地盯着无心的背影瞧。无心穿着单衣单裤，也是瘦极了，隔着一层衣裳，可以看到线条清晰的肩胛骨，骨头凸出来，像是一对翅膀的痕迹。

胜伊用胳膊肘一杵赛维，触到了赛维的肋骨：“姐，你看见没有？他说自己会捉鬼。”

赛维潦草地裹了一件薄薄的皮夹克，抬手摸了摸脸上的痘子：“看是看见了，不过他怎么一副惨相，像个要饭的花子？”

胜伊轻声说道：“高人都是深藏不露的。”

赛维不以为然地摇头，感觉对方太年轻了，就算深藏不露，也得有得藏才行。依着她的主意，她打算去向姑母求援。姑母是个老太太，必定能有主意；不过老太太又太热心了，一旦招惹上，就不能轻易甩脱，他们十七八岁，耐不下性子和老太太打交道。

胜伊又问：“姐，到底要不要他？不要就走吧，我快被臭豆腐熏死了。”

赛维想走，可是在她迈步之前，远方的无心忽然回头望向了他们。他的面孔很白，眉眼很黑，嘴唇很红，脸上还蹭了一抹辣椒酱。面无表情地咽下最后一口臭豆腐干，他背对着初升的朝阳与喧嚣的大路，向马家姐弟招了招手。

胜伊是个有意见没主意的人，一胳膊肘又杵向了赛维的肋下：“姐，你看，他叫我们过去呢！”

赛维不能确定，迎着无心的目光，她抬手一指自己。无心点了点头，随即向她微笑了。

无心今天收拾得挺干净，虽然脸上有辣椒酱，但依然可以归到美男子一类。赛维见他的笑容颇为动人，两只脚便闹了自治，自动地开始前进。胜伊连忙跟上，口中一路嘀嘀咕咕：“我就说试试他，你还不听。你看他就在楼下坐着，不试白不试。如果他是个混饭吃的骗子，随便花两个钱把他打发了就是，也不麻烦。对不对？你就非得去找姑母，姑母是轻易能找的吗？老太太一来精神，谁能打发了？”

赛维根本没理他，迈着细腿一路快走，像只急性子的鹭鸶，三步两步就停在了无心面前。胜伊追逐而来，和赛维成夹攻之势，把无心围在了中间。无心坐井观天似的抬起了头，直接说道：“我有句话想对二位讲，可又不知当讲不当讲。”